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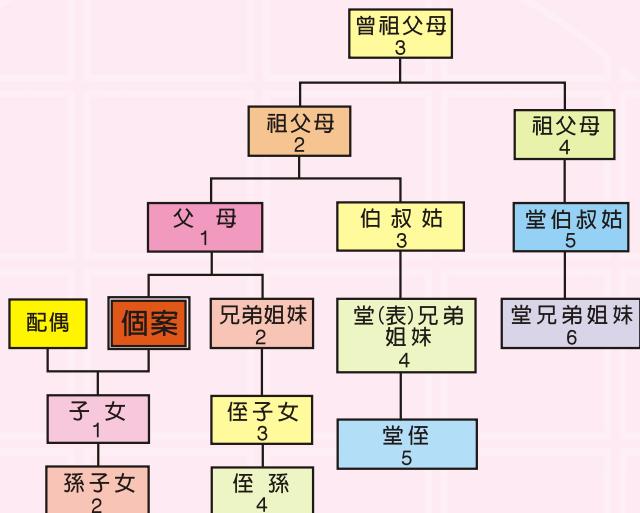
健保給付

活體腎移植者的術前評估及手術，不需要自費，僅需要負擔部分費用(如額外的病房費用或伙食費)即可。

血型不相容、交叉試驗陽性之活體腎臟移植

以往活體捐贈因血型不相容或與捐贈者交叉試驗陽性而無法進行活體腎移植。現在，手術前受贈者必須接受血漿置換術(plasmapheresis)及免疫抑制藥物等治療來改善，是否接受脾臟切除術，則須經醫生評估過再做決定。其整個移植流程及相關問題皆應仔細與醫師討論。

五等親圖



腎臟移植門診、器官移植中心及聯絡電話：

泌尿科 王華斌醫師 禮拜一/禮拜二/禮拜三上午
、禮拜四下午

泌尿科 江朝洋醫師 禮拜三下午、禮拜四早上
、禮拜六早上

協調師：

諮詢電話：07-6150011分機5853、5852、5855

活體親屬腎臟捐贈



義大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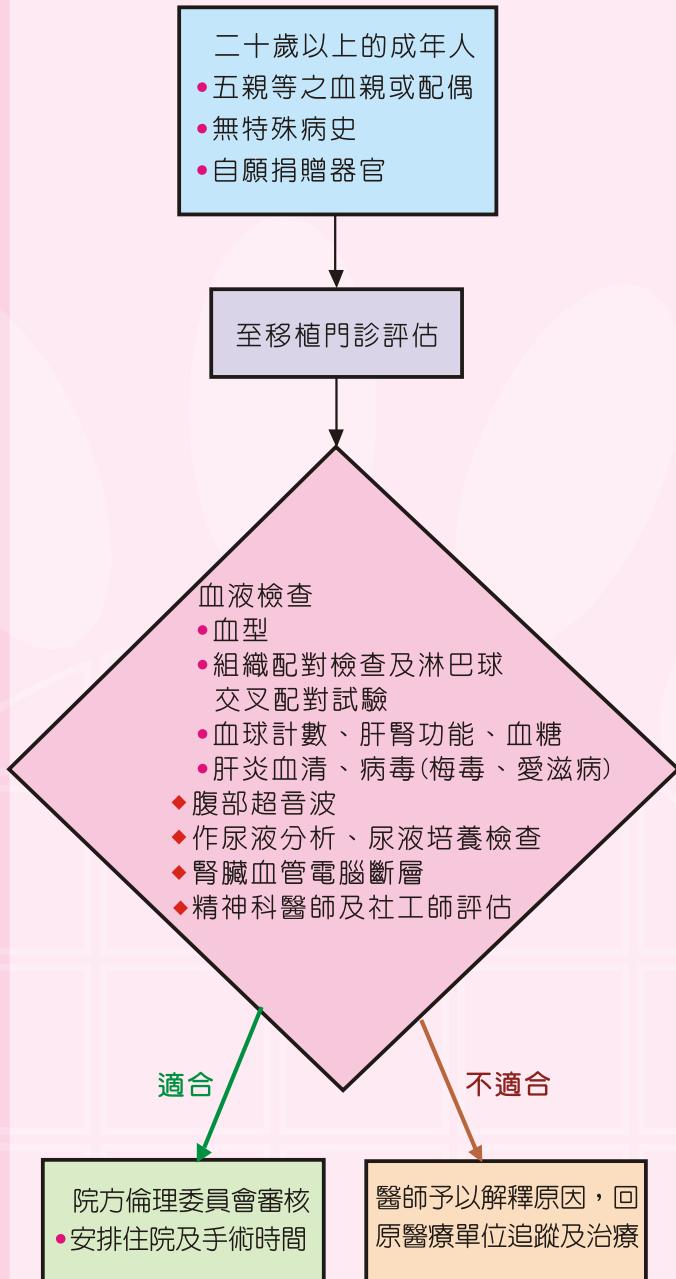
地址：高雄市燕巢區角宿里義大路1號

電話(07) 615-0011

網址：<http://www.edah.org.tw>

本著作權人非經著作權人同意不得轉載翻印或轉售
著作權人：義大醫療財團法人
29.7×21cm 2024.01印製 2023.12修訂 HA-9-0013(2)

活體腎臟捐贈之捐贈者 臨床評估流程



腎臟移植是用於治療腎臟衰竭並獲得重生的最佳方式。由於器官的來源缺乏及勸募不易，根據器官移植條例規定：活體腎臟捐贈以移植於其五等親等以內之血親或配偶為限，滿二十歲以上的成年人。由於進行親屬移植的優點除了可縮短受贈者等候時間，因捐贈者健康狀況穩定，有充分時間進行檢查，且親屬捐贈之腎移植有較高成功率，因此有愈來愈多的病人接受親屬腎移植，故活體親屬的腎臟捐贈也成為等待換腎者的另一道充滿溫暖地重生曙光。

作為活體腎臟移植捐贈者須具備以下的條件

- 年齡在20歲以上及70歲以下健康成人。
- 兩個腎臟功能皆正常。
- 身體健康，無糖尿病、高血壓、肺結核等慢性疾病，無腫瘤病史或具高度傳染性疾病。
- 自願捐出腎臟，且動機純正。

我們對於捐贈者會做詳細的身體、精神、心理與社會各方面的評估，以確定無潛在問題會對捐贈者的健康造成影響。

手術說明

捐贈者需先至移植門診接受醫師問診及醫學身體評估，並安排做抽血、組織配對與相關檢查後，若無特殊情形，再前往精神科醫師及社工師繼續做評估。依照人體器官移植條例規定，須將評估資料送往本院的醫學倫理委員會核備審查，通過後才可進行活體親屬腎臟移植。

手術方式採腹腔鏡或傳統開腹手術進行。切除捐贈者的一顆腎臟及輸尿管，以便移植至受贈者的體內（下腹部），其捐贈手術時間約4-5小時。而移植手術日期可由捐贈者與受贈者協調後依身體狀態及個人需求來決定。移植手術的成功率依其捐贈來源而定，由健康親屬捐贈，其一年的移植腎存活率高於90%；若是由無親屬關係的腦死病患捐贈，則存活率約80-90%。如果在半年內沒有發生排斥現象，一般預期其腎功能將很好，而接受活體腎臟移植與屍腎移植手術者完全相同。

腎臟移植手術的危險性及併發症

此手術屬於重大手術，和其他手術相同可能有的危險包括：傷口感染、肺炎、氣胸、肺栓塞、出血、對麻醉劑過敏等。大部分的併發症只需藥物治療即可，只有少數較嚴重的併發症則需要做侵入性的治療。

術後健康

在正常狀況下，人體捐出一個腎臟後，另一個腎臟能負擔起全部的腎功能，對於整個身體的生理機能並無不良影響，對本身壽命及日常生活也不會造成影響。一般捐贈者平均在術後5-7天即可出院，手術後要盡量避免使用腹部力量或增加腹壓的動作，例如提重物或用力解便。在術後四週可以恢復比較不需勞力的工作，約二至三個月可以恢復勞力的工作，出院後注意需傷口照顧，定期回門診追蹤即可。